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455755856C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法治促进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法治促进服务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负责本市依法治市、法治政府、法治社会、涉外法治、公共法律服务、司法行政相关理论实务研究及咨询服务工作。负责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合规体系建设等法治先行示范相关重大项目的研究及咨询服务工作。负责有关法治课题研究管理、法治智库建设、法治学术交流、法治人才培养等工作。组织本市立法的汇编及翻译工作；承担《深圳法治评论》的编辑出版工作。完成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田路天平大厦1001室、1002室、1003室、1017室		
	法定代表人	周剑君		
	开办资金	17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财政核拨）		
	举办单位	深圳市司法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498589		1.320443	
网上名称	深圳市法治促进服务中心.公益		从业人数	13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执行。
-------------------------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坚持久久为功,纵深推进企业合规示范区建设 1.持续加强企业合规示范区建设的统筹协调。一是组织召开了 2024 年深圳市合规工作推进会议,各区、各有关单位深入交流合规体系建设工作经验,系统谋划 2024 年合规建设工作思路。二是持续督促《关于加快打造企业合规示范区的实施意见》任务清单各项工作任务按时按质落实落细。三是组织遴选首批深圳加快打造企业合规示范区典型案例,总结各单位各部门推进企业合规建设工作经验,推动企业合规示范区建设向纵深发展。四是组织开展企业合规示范区建设白皮书编写工作,全面梳理深圳市企业合规建设的工作举措和发展情况,总结企业合规示范区建设的实践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企业合规建设“深圳样本”。 2.持续完善“1+N”标准指引体系。一是率先发布国内首部《深圳市企业实施首席合规官制度工作指引》,引导和服务深圳市各类企业建立首席合规官制度、不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二是率先发布全国首个公证行业合规指引,率先开展公证行业合规体系建设的探索,通过发挥行业协会自治作用,着力提升公证机构依法合规管理、服务水平,推动公证机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三是推动制定全国首个《企业廉洁合规治理指南》地方标准,将反腐败治理理念深入到包

括民营企业、合资企业等各种形态在内的经营主体，为企业提供廉洁风险防控的应用技术，帮助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升竞争力。四是组织编写《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地方标准解读指南，通过对主要条款的解读及典型合规案例的分析，帮助企业直观理解合规管理要求，助力企业提升合规管理能力。五是组织开展深圳市企业合规指引汇编工作，为企业构建合规管理体系提供系统指引。目前，全市已发布或正在制定的企业合规细分领域标准或指引共计 40 余部，我市“1+N”标准指引体系正逐步完善，

3.持续优化企业合规服务体系。一是启用深圳市企业合规服务平台。作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综合性企业合规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实务交流、宣讲培训、合规体检、预警资讯等合规专业服务，精准助力企业提升合规管理能力。二是持续开展 2024 年深圳企业合规风险提示及预警服务，定期在局官网发布合规风险预警信息。三是组织编印企业合规预警信息汇编。选取涉外、数据和个人隐私、金融监管三大重点领域，并对相关预警信息进行归类整理、汇编成册，为企业提供更针对性的合规资讯。四是开展重点行业合规指导服务。围绕互联网、跨境电商、生物医药等 6 个重点行业开展专项合规指导，通过合规体检、贯标指导等服务，有效提升

重点行业企业合规经营意识和合规管理能力。五是组织编写企业合规管理实务案例汇编。组织梳理企业合规案例并进行专业梳理和分析，为企业开展合规管理提供切实可行的参考。六是组织开展地方标准实施情况评估工作，系统总结梳理标准的实施情况、实施效益及面临的问题，为下一步推进深圳企业合规标准化建设提供经验借鉴。

4.持续开展企业合规文化培育。一是开展首批涉外合规建设示范引领型企业遴选。组织遴选首批7家涉外合规建设引领型企业，通过集合相关代表性企业在涉外合规建设方面的先进做法、优秀经验，为深圳企业树立良好典型，帮助各类企业提升合规经营能力、有效防范和抵御海外经营风险。二是组织举办企业合规师技能大赛。为提高社会对企业合规管理和企业合规师的认可度，促进合规师队伍专业化发展，组织开展首届企业合规师技能大赛线上比赛，共吸引400多位合规专业人士参与。

（二）对标国际一流，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6.发布深圳首个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评价体系。通过分解、细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内在要求，制定印发《深圳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评价体系》，为深圳各行政机关采取更加科学的营商举措提供重要指引，为扎实推进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提供重要支撑。

7.统筹推进深圳市 2024 年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工作任务落实。统筹按计划推进我局承担的 18 项法治建设专项任务（其中，2024 年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中牵头的任务数量较去年增加 14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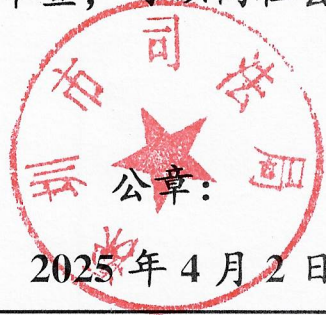
8.推进 2024 年营商环境评价迎检工作。一是牵头开展广东省营商环境评价迎检工作。二是组织开展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标准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研究及进度报送工作。

9.圆满完成国务院办公厅专项督查迎检工作。2024 年 4 月和 11 月配合市营商办完成国务院办公厅开展营商环境实地督查工作，围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规范监管执法工作、异地公安来深逐利性执法等情况，配合形成督查事项书面材料，并就督查事项向国务院督查组作专门汇报。

10.大力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主题宣传。一是组织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宣传月活动，以“线上+线下”方式开展 2024 年度深圳市司法局法治化营商环境系列专题宣讲活动，聚焦个人破产、企业合规、公证服务、商事调解等热点关切进行深入讲解，为企业提供切实有效的法治指导服务，增强企业的法治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线上活动吸引超过 2 万人次观看，线下活动吸引超过 70 家企业参与。二是统筹梳理局内各处室 2024 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宣传事项，报送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案例材料，加强我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举

措的宣传力度。11.联合市复议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涉企复议专项辅导。面向企业开展涉企复议专题线上宣讲，组织编写优化营商环境涉企复议专项指导服务手册，帮助企业理解运用行政复议手段化解行政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三）立足智库定位，扎实开展法治研究工作 12.围绕重大部署开展专项法治研究。一是完满完成司法部“小快灵”地方立法模式的创新实践调研任务，深入剖析深圳“小快灵”立法模式。二是承担全面依法治市研究课题和市司法局深调研课题等研究任务，省委依法治省办专项研究。 13.高标准完成《深圳法治评论》杂志办刊任务。精心策划期刊主题，围绕深圳个人破产制度改革经验总结和改革方向探索、加快推进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等主题，约请杜万华、黄惠康、江必新、杜焕芳等权威专家为本刊专门撰稿，本年度已发布4期。 14.积极发挥法治决策参谋作用。一是持续编印《法治动态》，通过公开信息渠道收集各领域多元法治资讯，按月整理并编辑出刊，不断扩大影响范围，本年度已发布12期。二是在局内发布电子版法治资料库，为开展法治研究提供便利、高效工具；同步更新本年度法治信息，特别增加涉外法治内容板块，提高研究工作开展效率。三是编印《涉外法治建设工作资料汇编（一）》，精心收集国

内外涉外法治前沿信息，不断服务涉外法治工作高质量发展。五是编印 2023 年法治研究课题成果《深圳市法治先行示范探索 2024 卷》，推动法治研究成果转化应用。 15.起草《深圳市法治智库建设评价指标（试行）》，助力我市法治智库在特区立法、行政决策、法治创新等方面的研究能力提升，为我市法治智库高质量发展提供衡量标尺和优化方向。强化对口联系社会组织管理 16.开展法规规章翻译工作。完成《深圳经济特区数字经济产业促进条例》《深圳经济特区社会建设条例》等 16 部法规规章、共计 12 万字的文本翻译工作。 17.推动市司法局、南山区人民政府、西南政法大学三方共同推进涉外法治体系建设框架协议签署，充分发挥三方在法治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方面的专业优势，为粤港澳大湾区的法治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无。
绩 效 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 况	无。
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	无。
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	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何彬、  公章： 2025年4月2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 见）	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 公示  公章： 2025年4月2日

填表人：赖汇镜 联系电话：15521115964 报送日期：2025年4月2日